

2023 年

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是镇属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职能和任务是：负责草拟辖区内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为教育发展提供决策服务。

(二) 协助开展辖区内义务教育、学前教育、民办教育与社会教育工作。协助开展教师队伍建设和服务工作，承担校长教师培训工作，协助开展教师资格注册与认定工作。负责教育经费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德育与体卫艺工作。协助开展教育督导和教育管理改革工作。负责规范办学、财务统计、安全工作。负责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及成果推广，推动教师教育信息化和装备建设。负责辖区内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积分入学组织实施和有关事务性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下设教研室、幼教民办安全室、综合办公室、人事室、计财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427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279.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279.30	本年支出合计	4279.3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279.30	支出总计	4279.3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279.30	427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279.30	427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64.86	56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95.70	395.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69.16	16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714.44	3714.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36.36	336.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249.75	2249.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64.92	264.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63.40	863.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结转 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279.30	395.7	3883.6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279.30	395.7	3883.6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64.86	395.7	169.16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95.70	3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69.16	0.00	169.16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714.44	0.00	3714.44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36.36	0.00	336.36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249.75	0.00	2249.75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64.92	0.00	264.92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63.40	0.00	863.4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27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279.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279.30	本年支出合计	4279.3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279.30	支出总计	4279.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279.30	395.7	3883.60
[205]教育支出	4279.30	395.7	3883.60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564.86	395.7	169.16
[2050101]行政运行	395.70	395.7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69.16	0.00	169.16
[20502]普通教育	3714.44	0.00	3714.44
[2050201]学前教育	336.36	0.00	336.36
[2050202]小学教育	2249.75	0.00	2249.75
[2050203]初中教育	264.92	0.00	264.92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63.40	0.00	863.4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95.7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31.28
[30101]基本工资	28.70
[30102]津贴补贴	101.50
[30103]奖金	27.58
[30107]绩效工资	11.9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4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2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9
[30113]住房公积金	2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1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2
[30201]办公费	6.55
[30202]印刷费	1.5
[30205]水费	0.1
[30206]电费	2.5
[30207]邮电费	3.5
[30211]差旅费	1.5
[30213]维修（护）费	6
[30214]租赁费	2.5
[30215]会议费	0.5
[30216]培训费	2
[30217]公务接待费	1
[30218]专用材料费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劳务费	7
[30228]工会经费	11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7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08	1.0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60	0.6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8	1.08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883.60
[301]工资福利支出	741.03
[30101]基本工资	70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63
[30214]租赁费	1.32
[30216]培训费	49.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08
[30218]专用材料费	96.78
[30226]劳务费	7.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5
[310]资本性支出	26.11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9.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7.11
[312]对企业补助	230.00
[31204]费用补贴	23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7.63
[30305]生活补助	85.00
[30308]助学金	256.6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00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395.70	395.70	395.7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 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395.70	395.70	395.7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31.28	331.28	331.2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2	64.42	64.4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883.60	3883.60	3883.6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3883.60	3883.60	3883.60	0.00	0.00	0.00	0.00	
YZJF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41.03	41.03	41.03	0.00	0.00	0.00	0.00	由振华公司劳务派遣人员,加强人才合理有效配置,提高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
SBGZ 货物购置类项目(专用设备购置)	19.00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为作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市要求全镇所有中小学照明设备不达标教室都要进行改造,公办学校改造经费由镇财政负担,民办学校改造经费市镇各承担一部分。
ZXSW 公办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专项经费	49.00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拓宽教师的学习的途径和视野,提升教师的教学教育能力、行政管理能力,努力打造一支素质过硬的教师队伍。
GGZC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三保)	4.06	4.06	4.06	0.00	0.00	0.00	0.00	保障经济困难学前儿童能正常接受教育,提高学前教育儿童享受教育覆盖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GGZC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上级资金)(三保)	2.30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经济困难儿童能正常接受教育,提高学前教育儿童享受教育覆盖率。
GGZC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上级资金)(三保)	14.50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完善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在校学生助学补助制度,切实保障我镇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子女受教育的权利。
GGZC 民办学校免费义务教育经费补助(三保)	382.17	382.17	382.17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城乡义务教育政策,推进我镇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减轻群众的经济负担,保障学校的正常动作,维持正常教学秩序,为教师培训进修,教学资源、教学环境的改善提供了资金保障,促进学校的可持续性发展。
GGZC 民办学校免费义务教育经费补助(上级资金)(三保)	440.20	440.20	440.2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城乡义务教育政策,推进我镇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减轻群众的经济负担,保障学校的正常动作,维持正常教学秩序,为教师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训进修，教学资源、教学环境的改善提供了资金保障，促进学校的可持续性发展。
YZJF 网络线路租赁费支出	1.32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完美网络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的通知》要求，减少聚集，降低传染风险，降低会议成本，提高会议效率，按要求在企石中学或教育管理中心安装网络视频系统。
GGZC 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	85.00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妥善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原民办、代课教师的生活水平。
GGZC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	230.00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严格按照省市普惠性幼儿园补贴标准执行，提升我镇普惠性幼儿园办学条件和提高教职工福利待遇。
ZKSW 教师节活动经费	65.73	65.73	65.73	0.00	0.00	0.00	0.00	大力弘扬人民教师的高尚师德和奉献精神，充分展示广大教师的精神风貌，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引导广大教师以优秀教师为榜样,爱岗敬业、关爱学生、不断提高教书育人水平努力做人民满意的教师,为推进我镇教育事业进一步发展贡献力量。
GGZC 购买民办幼儿园学位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推动全镇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更好解决我镇学前教育的公益性普惠供给,保障公办(集体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达 50%,公办(集体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达 80%。
ZXSW 基础教育设施专项规划经费	7.11	7.11	7.11	0.00	0.00	0.00	0.00	编制企石镇基础教育设施专项规划,满足未来 15 年的教育发展需求。
ZXSW 镇级学生活动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校园文化建设,丰富师生文化生活,充分展示各校体育艺术教育的成果。通过向家长、社会展示中小学庆“六一”“元旦”活动,开展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镇小学生篮球、足球比赛活动,进一步塑造学校的良好形象。
ZXSW 东莞市义务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测试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以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测试工作为契机,深入了解我镇小学的教育教学情况,抓好学校的各项管理,推进素质教育,提升学校品质,将我镇的教育质量推上更高的台阶。
ZXSW 公开招考录用人员工作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顺利开展招聘工作,招聘优质的人员,推进我镇教育事业进一步发展贡献力量。
GGZC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上级资金)(三保)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重度残疾学生能接受正常的义务教育教学,避免出现义务教育学生辍学现象。
GGZC 购买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位经费	703.58	703.58	703.58	0.00	0.00	0.00	0.00	按结构化调整要求,2023年约6500名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含学位补贴),让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优质义务教育,享受义务教育公共服务。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GGZC 购买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位经费（上级资金）	904.32	904.32	904.32	0.00	0.00	0.00	0.00	按结构化调整要求，2023 年约 6500 名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含学位补贴)，让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优质义务教育，享受义务教育公共服务。
GGZC 义务教育免费提供教科书及小学一年级字典（三保）	96.78	96.78	96.78	0.00	0.00	0.00	0.00	完成民办在校生的教科书减免任务，减轻进城务工人员家庭的经济负担，保障学校的正常运作，维持正常教学秩序。
GGZC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健全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对我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补助，减轻家庭经济负担，切实保障我镇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子女受教育的权利。
GGZC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上级资金）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健全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对我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企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镇教师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补助,减轻家庭经济负担,切实保障我镇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子女受教育的权利。
GGZC 公办扩班经费补助	700.00	700.00	700.00	0.00	0.00	0.00	0.00	为满足二胎高峰期、新莞人入户我镇人数增加及企业人才子女适龄儿童入学需求,解决教育领域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改善民生福祉。

注：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279.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4.08 万元，增长 12.46%，主要原因是公办学校扩班项目增加；支出预算 4279.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4.08 万元，增长 12.46%，主要原因是公办学校扩班项目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9 万元，下降 50.2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减少安排使用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 1.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9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7.3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GGZC 购买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位经费	703.58	按结构化调整要求，2023年约6500名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含学位补贴），让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优质义务教育，享受义务教育公共服务。
GGZC 购买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位经费（上级资金）	904.32	按结构化调整要求，2023年约6500名随迁子女入读公办学校（含学位补贴），让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优质义务教育，享受义务教育公共服务。
GGZC 公办扩班经费补助	700	为满足二胎高峰期、新莞人入户我镇人数增加及企业人才子女适龄儿童入学需求，新增学位约975个，解决教育领域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改善民生福祉。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